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11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

聯絡人：陳芯瑜

電話：02-8758-6688 1792

電子郵件：Eastspring.TW.SDCD.TP.AS@eastspring.com



受文者：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瀚亞字第11300007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原擔任總代理人之「瀚亞投資－美國複合收益債券基金（Eastspring Investments-US Bond Fund）」之清算剩餘款項分配事宜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瀚亞投資－美國複合收益債券基金」前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清算終止，定於民國（以下同）111年7月21日為基金之清算基準日進行清算程序，合先敘明。
- 二、經境外基金管理機構通知，旨揭基金之清算費用因於清算後有剩餘而返還，依境外基金管理機構當地法令規範與實務作業，截至前揭清算基準日止仍持有該基金之受益人，如其所得分配剩餘款項高於等值七十五美元者，將受剩餘款項之分配，並逕由境外基金管理機構指定之交易處理機構（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, Singapore Branch）於113年9月20日匯款予各境外基金銷售機構，敬請轉知所屬分支機構知悉，並協助將款項分配予各該受益人。



正本：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信託業務處、中國信託商業

銀行信託部、玉山商業銀行信託部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
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2024/09/13
15:40:54
章



裝

訂



線